內部簽呈



表單資訊

目的:

進行內部簽呈,相關辦法請參考「二階管理辦法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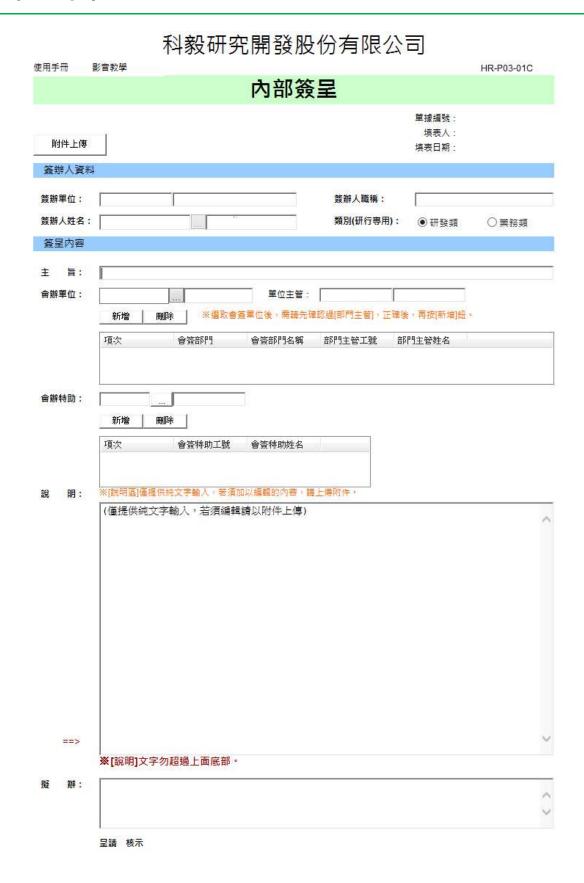
網址:

http://bpm.3dl.com.tw(帳號與密碼同登入電腦那組)。

流程分類:

HR 人資_科毅/ HR_P03_01 內部簽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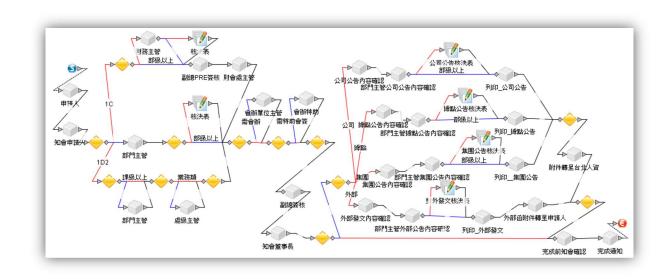
表單畫面



內部簽呈

文字(稿):				
==>				
==>:)	※[文字稿]文字勿	超過上面底部。		
==>	※[文字稿]文字勿	超過上面底部。		
	※[文字稿]文字勿	超過上面底部。 公告上傳執行人員填寫(由台北人資同仁上傳)	

表單流程



關卡介紹

填表人發起

填表人(或立案人本人)填寫完表單後,按下[發起]按鈕即可。步驟如下:

步驟一:簽辦人資料確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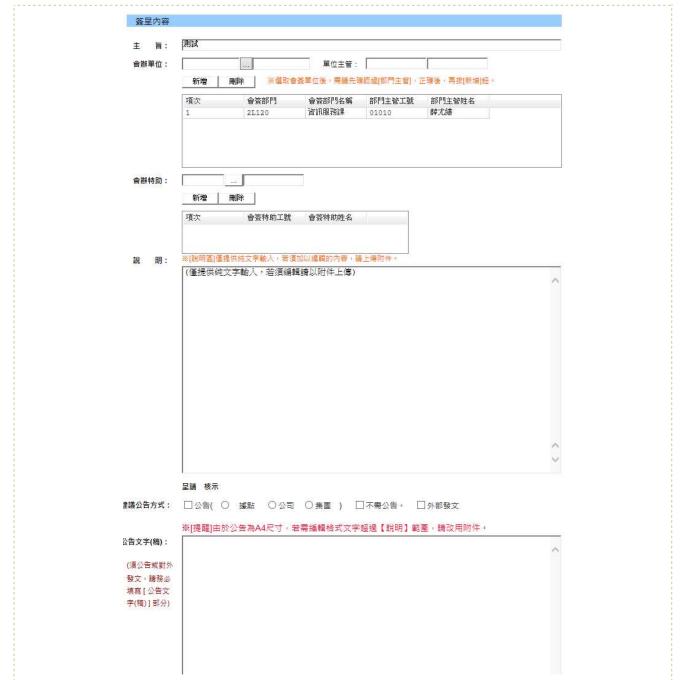
辉 八 维 瓷					
簽辦單位:	1L120	資訊服務課	簽辦人職稱:	助理工程師一組	吸(台南)
簽辦人姓名:	01762	張仲豪	類別(研行専用):	○研發類	

以上欄位皆為系統自動載入,無法修改。請確認後進行下一個步驟。若有問題 請洽資訊服務課同仁。

註:

「類別(研行專用)」: 為研行專用;選擇簽呈類別為 ● 研發類或 ● 業務類(選擇 ● 研發類 會經由研發處主管簽核)。

步驟二:簽呈內容填寫



填寫相關欄位後,點擊新增按鈕至下方表格。(可新增多筆)

註:

- 1. 「主旨」、「會辦單位」、「擬辦」及「建議公告方式」為必填欄位。
- 2. 「公告文字」: 當有勾選「公告」或「外部發文」時必填; 否則無法發起。 建議公告方式: ☑公告(⑥ 據點 ○公司 ○集團)或 ☑外部發文 。

步驟三:發起表單



點選畫面左上角學學學按鈕即可。

會辦單位意見

發起人指定需會簽的單位主管,必須輸入會辦意見於最上方的「簽核意見」欄位,輸入完畢,點選畫面左上角

「按鈕繼續派送即可。

步驟一:簽辦人資料確認



所輸入的簽核意見系統一彙整到最下方的「會辦單位意見」欄位供備查

公告上傳填寫

由台北人資同仁上傳·輸入完畢·點選畫面左上角 **② 繼續派送** 按鈕繼續派送即可。



步驟一:公告下載

公告上傳執行人員填寫(由台北人資同仁上傳)				
是否上傳?	公告上傳人員	公告上傳日期時間		
●否 ○是	322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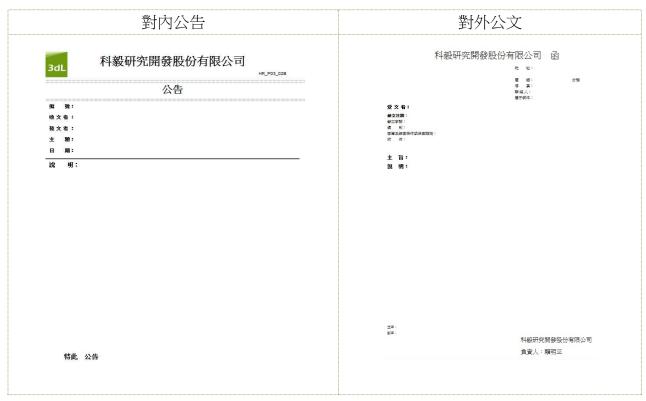
將附件中副總已親簽過之公告下載,並上傳到申請人指定之公告(Sharepoint)。

步驟二:上傳完成

公告上傳執行人員填寫(由台北人資同仁上傳)				
是否上傅?	公	告上傅人員	公告上傅日	期/時間
○否 ●是	01218	李淑惠	2014/10/17	9:54

上傳完成後,點選「⊙是」,系統自動匯入使用者工號/姓名(不可修改),及系統日期與時間(可修改)。

公 告



公告、不需公告、外部發文說明(此表單流程後半段是跑《公告》流程)



內部簽呈

- 1. 內部簽呈:有據點、集團、公司,附件須轉呈台北人資。
 - a. 據點發佈對象:科毅(台北科毅)or(台南科工)全體同仁。
 - <u>b.</u> 集團發佈對象:科毅全體同仁、曄拓全體同仁、蘇州全體同仁。
 - c. 公司發佈對象:科毅全體同仁。
- 2. 不需公告:內部簽呈經副總簽核完成即到申請人「完成前知會確認」關卡。
- 3. 外部發文: 經簽核完成並列印出來·掃描轉成 PDF 檔後·繼續派送給申請人· 由申請人郵寄出去。

建議公告方式

當多頁次時,所有工作都要處理完成。

狀況一:不需公告

建議公告方式: [□公告(0	據點	〇公司	○集團)	☑ 不需公告。	□外部發文
-----------	------	---	----	-----	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

經副總簽核通過後,知會董事長,並直接派送至「完成前知會確認」

註:

申請人於〔副總簽核〕決行後及〔完成通知〕前:

1.不須知會其他單位:點選[繼續派送]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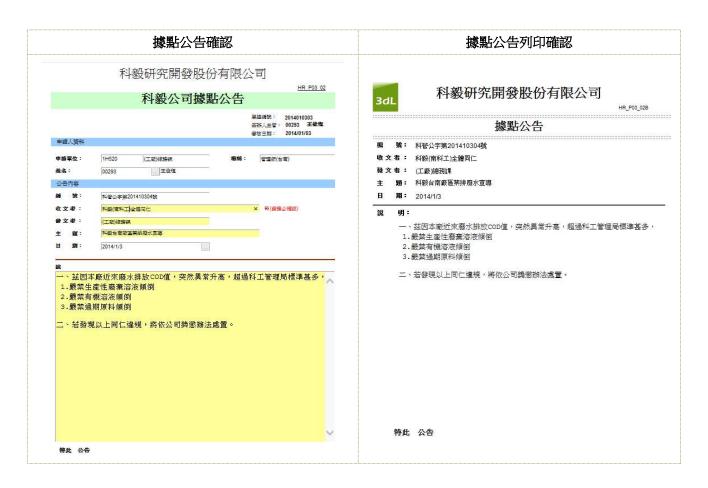
2.須要知會其他單位:點選[發送通知]→[選取通知者]→[確定]。(例如:請購類的分析評估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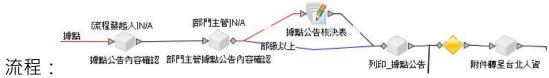
呈)

確定可完成後,點擊[繼續派送]將流程結束。

狀況二:科毅公司據點公告(據點)

建議公告方式: ☑ 公告(⑥ 據點 ○公司 ○集團) □不需公告。 □外部發文





註:

1. 「受文者」、「主旨」、「日期」及「說明」為必填欄位。

□外部發文

□不需公告。

狀況三:科毅集團公告(集團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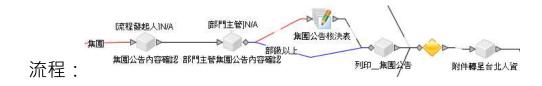
☑公告(○ 據點

建議公告方式:

	集團公告確認	忍	集團公告列印確認
	科毅研究開發股份	有限公司	
	科毅集團公	HR_P03_02 董機能能: 201401003 符抄人主管: 01218 季散舊 泰牧区形: 201401005	科毅集團
文者: 文者: 建二 建二 、	[1H100 [人力資源制] [01218 [中華本章] [1H100 [大力資源制] [本華本章] [科學人李第201411001號 [科學全體可仁、每完全體可仁、發光年經全體可仁 [人力資源] [人產與數學學 [2014/1/3] [3] [4] [4] [4] [4] [5] [5] [5] [6] [6] [6] [6] [7] [7] [7] [7] [7] [8] [8] [8] [8] [8] [8] [8] [8] [8] [8	●	集團公告 据 號: 科管人字第201410302號 收文者: 科務全體同仁、聯拓全體同仁、蘇州科發全體同仁 發文者: 人力資源部 主 題: 人事異動公告 日 期: 2014/1/3 說 明: 因應公司相關運作需要,公告品管如下: 一、因應公司相關運作需要,因應公司相關運作需要,因應公司相關運作需要, 一、公告品管主管如下:公告品管主管如下:公告品管主管如下: 三、上述事項yyyy/mm/dd起生效。

〇公司

集團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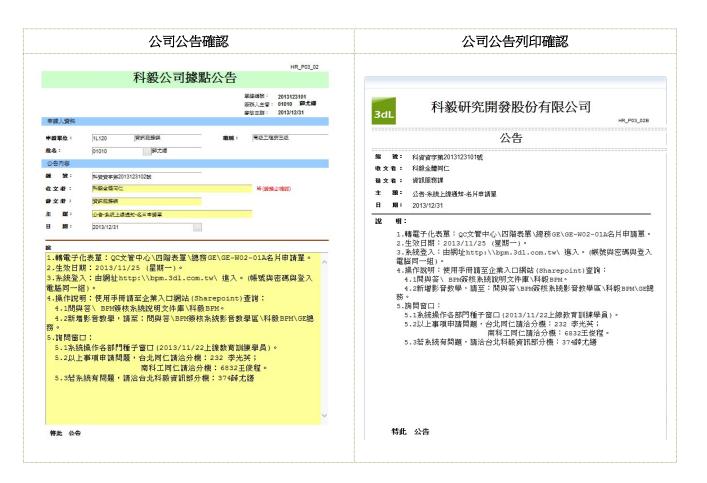


註:

「受文者」、「主旨」、「日期」及「說明」為必填欄位。

狀況四:科毅公司據點公告(公司)

建議公告方	式: ☑ 公告	(0	據點	◉公司	○集團)	□不需公告。	□外部發文	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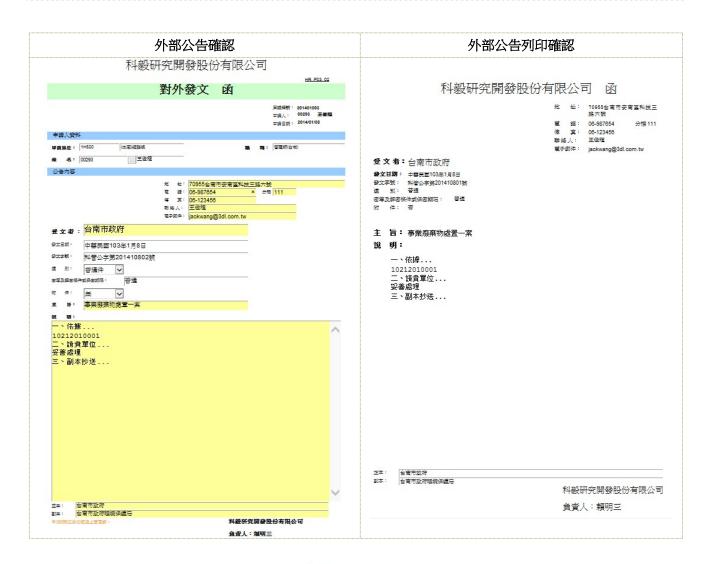


註:

「受文者」、「主旨」、「日期」及「說明」為必填欄位。

狀況五:科毅對外發文 函公告(外部發文)

建議公告方式: □公告(○	據點	〇公司	○集團)	□不需公告。	☑外部發文
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	-----	---	--------	-------





註:

- 1. 「地址」、「電話」、「分機」、「傳真」、「聯絡人」、「受文者」及「主旨」為必填欄位。
- 2. 「速別」: 預設「普通性」;可選「普通件」、「速件」、「最速件」、「會辦件」。

列 印 公 告

由指定之窗口捲動視窗到最下方·點選[列印表單]·列印給副總親簽(若該文件有附件·請一併列印)

步驟一:列印_公告(公司、集團、據點、外部發文)



副總親簽完成後,掃描成 pdf 檔,上傳到「內部簽呈」頁次的『附件上傳』;若是對外發文,需將用印完之正本送達申請人。

附 件 轉 呈

由指定之窗口捲動視窗到最下方,點選[列印表單],列印給副總親簽(若該文件有附件,請一併列印)

狀況一:不需公告

副總核決後,直接完成通知。

狀況二:公告

1.派送到「轉呈台北人資」關卡後,請人資窗口捲動到視窗最底下,把最底下之 附件開啟並另存新檔,並上傳到企業入口網站,必須依照公告種類,上傳該種 類之公告區。

檔案類型	原始檔名	附件描述	檔案大小	上傳時間	上傳者	活動名稱
7	testTP簽星.pdf		118 K 8 byte(s)	2014-01-03 16:47:23	王俊程	申請人

2.接著需執行回報作業,請參考公告上傳執行人員填寫。

狀況三:外部發文

派送到「轉呈申請人」關卡後,請申請人捲動到視窗最底下,把最底下之附件開啟並另存新檔,確認用印後之正本已寄送給主管機關,執行「繼續派送」將流程完成。

問答集

問題一: 如何使用功能按鈕與追蹤流程?

更多『功能按鈕』方法 >

問題二: 如何上傳附件?

說明文件>

問題三:會簽單位如何挑選?

- 1. 依此簽呈訴求目的屬性判斷去選取。例如:某合約之續約,需要使用該合約設備之單位、採購部、財務部…。
- 2. 直屬主管會經由流程中之核決表派送至部級主管,亦無需選取。



問題四:要將自己所屬部門的上層主管新增進會簽單位主管中嗎?

不需要;流程中的【核決表】會自動判斷往上遞派到部級主管為止。

問題五:要將副總加進來會簽單位嗎?

不需要;依據『HR-P03公告程序』具載由最高主管決行,所以流程中具有副總決行關卡,因此不必加入會簽。

副總與博士為最高主管,亦為簽呈決行主管,請勿選取為會辦人員。



問題六:無法判斷某會簽主管的職務角色之單位時如何挑選?

- 1. 可下部門關鍵字搜尋之後,確認載入的單位主管是否是您需要的。
- 2. 或至人資公共網站,搜尋部門負責人清單做查詢。
- 3. 具體正確資訊取得之方式,請洽據點人資。

問題七:「繼續派送」之功能按鈕呈現灰色無法點選?

當多頁次時·需先點選[儲存表單]確認所有頁次工作處理完成·才能點選[繼續派送](請參考「建議公告方式說明」)。

問題八: 若要選擇的會辦人員,無從如何選擇時,要如何操作呢?

1. 依照程序管制程序, 須會簽各相關部門主管。

於會辦單位選擇需會辦之單位,流程將自動會辦至該單位主管。

會辦單位:			單位主管:
	新増	刪除	※選取會簽單位後,需請先確認過[部門主管],正確後,再按[新增]鈕。

2. 若非主管職,須會簽特助。

於會辦特助選擇特助,流程將自動會辦至該特助。

會辦特助:			
	新増	刪除	

3. 若非以上兩點情況,須加簽其他特定同仁(非主管職),請使用往前加 簽功能。

申請人發送表單後,再請自己部門主管於[部門主管關卡]協助進行往前加簽關卡的動作 (請參考「問題排除手冊」)。

Revision History

Date	Version	Author
2017/07/06	optimization	Jason. Chang
	·	3